

证券代码：603908

证券简称：牧高笛

公告编号：2021-036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10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宁波市江东北路 475 号和丰创意广场意庭楼 14 楼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8,943,6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8.395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陆瞰华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

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3 人，董事徐静、朱小明、罗杰、陈汉、李曦、李国范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余立平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确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8,943,660	100.00	0	0.00	0	0.00

- 2、 议案名称：关于确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8,943,660	100.00	0	0.00	0	0.00
-----	------------	--------	---	------	---	------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3.01	陆墩华	38,943,660	100.00	是
3.02	陆墩峰	38,943,660	100.00	是
3.03	朱小明	38,943,660	100.00	是
3.04	罗杰	38,943,660	100.00	是
3.05	徐静	38,943,660	100.00	是
3.06	杜素珍	38,943,660	100.00	是

4.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4.01	陈汉	38,943,660	100.00	是
4.02	李曦	38,943,660	100.00	是
4.03	李国范	38,943,660	100.00	是

5.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5.01	余立平	38,943,660	100.00	是
5.02	鲍晓飞	38,943,660	100.00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确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59,600	100.00	0	0.00	0	0.00
2	关于确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薪酬的议案	59,600	100.00	0	0.00	0	0.00
3.01	陆瞰华	59,600	100.00	-	-	-	-
3.02	陆瞰峰	59,600	100.00	-	-	-	-
3.03	朱小明	59,600	100.00	-	-	-	-
3.04	罗杰	59,600	100.00	-	-	-	-
3.05	徐静	59,600	100.00	-	-	-	-
3.06	杜素珍	59,600	100.00	-	-	-	-
4.01	陈汉	59,600	100.00	-	-	-	-
4.02	李曦	59,600	100.00	-	-	-	-
4.03	李国范	59,600	100.00	-	-	-	-
5.01	余立平	59,600	100.00	-	-	-	-
5.02	鲍晓飞	59,600	100.00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2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过半数同意后通过。议案 3、4、5 均为累积投票议案，各子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全部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郑上俊、朱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公司法》《股东

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网络投票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牧高笛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6 日